Shell 的编写流程：   
1. 编写 Shell 脚本   
2. 赋予可执行权限   
3. 执行，调试

常用的关键字如下：   
1. echo：打印文字到屏幕   
2. exec：执行另一个 Shell 脚本   
3. read：读标准输入   
4. expr：对整数型变量进行算术运算   
5. test：用于测试变量是否相等、 是否为空、文件类型等   
6. exit：退出

## Shell 变量

Shell 变量分为 3 种：   
1. 用户自定义变量   
2. 预定义变量   
3. 环境变量

定义变量需要注意下面 2 点：   
1. 等号前后不要有空格：NUM=10   
2. 一般变量名用大写：M=1

使用 $VAR 调用变量：

### **1. 用户自定义变量**

这种变量只支持字符串类型，不支持其他字符，浮点等类型，常见有这 3 个前缀：   
1. unset：删除变量   
2. readonly：标记只读变量   
3. export：指定全局变量

**2. 预定义变量**

预定义变量常用来获取命令行的输入，有下面这些：

$0 ：脚本文件名

$1-9 ：第 1-9 个命令行参数名

$# ：命令行参数个数

$@ ：所有命令行参数

$\* ：所有命令行参数

$? ：前一个命令的退出状态，可用于获取函数返回值

$$ ：执行的进程 ID

### **3. 环境变量**

环境变量默认就存在，常用的有下面这几个：   
1. HOME：用户主目录   
2. PATH：系统环境变量 PATH   
3. TERM：当前终端   
4. UID：当前用户 ID   
5. PWD：当前工作目录，绝对路径